

证券代码：837710

证券简称：东大高新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哈尔滨东大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8月20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哈尔滨市平房开发区大连路8号1栋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8月10日书面通知
5. 会议主持人：柳国春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全体监事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详情请参看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哈尔滨东大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哈尔滨东大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哈尔滨东大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8 月 23 日